

附件1

申报材料清单

1. 封面（同申报书首页）
2. 目录
3. 信用承诺书
4. 申报书（须带水印）
5. 合作协议书（指科技人才、派出单位、合作企业签订的三方协议）
6. 科技人才的身份证、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（境外学历学位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）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
7. 科技人才现所在学科应有博士学位授予权、或硕士学位授予权、或省级以上重点学科、或省级以上重点专业的证明材料
8. 合作企业营业执照（指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）
9. 合作企业资质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
10. 已签订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许可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合同（特别说明：已签订合同的请提供，未签订合同的不需要提供）
11. 申报者认为应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（如未来产业、高精尖人才、获得奖项、情况说明等证明材料，不超过3页）

友情提醒：以“诚信”为原则，请保持各材料原稿原样，合在一起报送即可。

附件2

申报补充说明

1. 本《通知》电子版及相关附件可在“技联在线网站→科技副总专区”（<https://jlzx.jspec.org.cn>）下载。
2. 本《通知》申报材料清单中，信用承诺书、申报书、合作协议书、推荐表参照样稿详见附件3、附件4、附件5、附件6。
3. 关于《合作协议书》中的科技副总具体职务说明：可包括副总经理、副总工程师、技术副总、研发副总、技术总监、研发总监、技术中心主任、研发中心主任、高级技术顾问、首席技术官、首席科学家等。
4. 关于《合作协议书》中的签名盖章说明：甲方应为合作企业公章，乙方应为科技人才本人签名，丙方应为派出单位一级法人公章（其中丙方为首轮42所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的，盖章可使用科研合同公章）。
5. 本《通知》支持政策中关于“省产学研合作项目给予立项支持”的说明：①拟于2025年下半年发布《关于组织申报江苏省产学研合作项目的通知》。②原则上应提供产学研合作项目申报书，并在“江苏省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系统”完成“五技合同”认定登记（“五技合同”起止时间原则上应为2025年1月1日以后签订的且至2026年12月30日还在研的合同）。③如获立项支持，拟以省科技厅名义下达立项文件，项目期满验收合格发放结题证书。④2024年获批的科技副总享受本《通知》支持政策。

附件3

信用承诺书

派出单位声明：

在2025年“江苏省科技副总”申报中，本单位主管部门对科技人才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了形式审查（并登记存档），确认申报材料及相关申报信息真实、准确、无误。若发生失信行为，本单位将积极配合调查，并按照有关规定依法依规予以处理。

特此声明！

派出单位主管部门（盖章）

派出单位（盖章）

2025年×月×日

科技人才、合作企业声明：

在2025年“江苏省科技副总”申报中，提交的申报材料（包括申报书、合作协议书、证明、证书、执照、合同等）均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；所有申报材料非中介机构代理操作。如有不实之处，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特此声明！

科技人才（本人签名）

合作企业（盖章）

2025年×月×日

附件4(特别说明:以下申报书中的人才指科技人才、企业指合作企业)

2025年江苏省科技副总申报书

人才姓名:

派出单位:

兼职地区: ××市××县(市、区)

推荐部门:

企业名称:

企业地址:

企业联系人姓名: ××

企业联系人手机: ××

申报日期: 2025年××月××日

中共江苏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制
江苏省教育厅

一、人才基本情况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头像 照片
最高学历		最高学位		现任职称		
现从事专业				现任职务		
身份证号码				移动电话		
工作单位(指高校院所)						
工作单位类别				参加工作时间		
所在院系				所在学科		
所在学科情况		☐ 博士点 ☐ 硕士点 ☐ 省级以上重点学科 ☐ 省级以上重点专业				
是否入选省级以上重大 人才工程的高精尖人才		☐ 是 ☐ 否		签订的合作协议书有效期		
在企业兼任的具体职务				企业给予的服务报酬合计		元
取得学历学位和专业职称情况						
证书名称			发证机关			发证时间
本人承担的重大项目情况						
重大项目名称			担任角色			实施时间
本人拥有的知识产权情况						
名称			专利号或软件著作权号			本人权益

二、人才及团队实力情况

本人工作经历、有关业绩、科研能力等
(300字左右)
本人所在学科团队（或研究团队）及派出单位实力情况
(300字左右)

三、企业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					
法定代表人		注册资本	万元	注册时间	
企业职工总数		参加社保人数		所在地区	
企业营业执照类型	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
是否上市	☐ 是 ☐ 否	上市代码		上市地点	
企业性质	☐ 国有企业 ☐ 民营企业 ☐ 中外合资企业 ☐ 外商独资企业 ☐ 其他				
企业简介及 主要经营范围	(300字以内)				
企业所属领域	☐ 新一代信息技术 ☐ 生物医药 ☐ 智能制造 ☐ 节能环保 ☐ 新材料 ☐ 新能源 ☐ 现代农业 ☐ 数字经济 ☐ 文化创意 ☐ 现代服务业 ☐ 未来产业 ☐ 其他				
企业所处载体	☐ 国家高新区 ☐ 省级高新区 ☐ 省级以上孵化器 ☐ 省级以上人才基地 ☐ 其他				
企业具有资质			☐ 省级及以上 ☐ 市级 ☐ 其他		
企业效益情况 与 科技投入情况	年度	2023年		2024年	
	销售收入	万元		万元	
	实现税收	万元		万元	
	研发投入	万元		万元	
企业为科技副总提供的保障条件					
(300字以内)					

四、三方之间的关联情况

企业是否为人才创（领）办	☐ 是 ☐ 否	创（领）办时间	
企业是否为人才派出单位创（领）办	☐ 是 ☐ 否	创（领）办时间	
人才是否在企业中占有股份	☐ 是 ☐ 否	实际占有比例	
派出单位是否在企业中占有股份	☐ 是 ☐ 否	实际占有比例	

五、三方已签订的五技合同情况

已签订的合同类型	☐ 技术开发 ☐ 技术转让 ☐ 技术许可 ☐ 技术咨询 ☐ 技术服务				
合同方名称	高校院所名称				
	江苏企业名称				
	项目负责人姓名				
合同起止时间		合同金额	万元	已到账金额	万元
是否在“江苏省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系统”完成合同认定登记				☐ 是 ☐ 否	
合同中的项目名称					

六、三方前期的产学研合作基础

（自由描述）（300字以内）

七、申报及推荐意见

人才本人签名	2025年 月 日
派出单位意见	(盖章) 2025年 月 日
合作企业意见	(盖章) 2025年 月 日
县(市、区) 科技局推荐意见	(盖章) 2025年 月 日
设区市 科技局推荐意见	(盖章) 2025年 月 日

附件5

合作协议书

提示：（参照框架）（2025版）（请加盖骑缝章）

甲方：合作企业全称

乙方：科技人才姓名（身份证号：××）

丙方：派出单位全称

本着“合作创新、合作共赢”的原则，经甲、乙、丙三方友好协商，达成以下合作协议：

1. 甲方聘用乙方兼任科技副总（具体职务为：××）；乙方同意受聘甲方；丙方同意选派乙方到甲方兼职。

2. 甲、乙、丙三方合作期原则上为两年（具体合作时间以本协议第9条为准）；合作期满后根据需要协商续聘事宜。

3. 合作期内，乙方协助甲方完成以下具体合作任务和指标：

①

②

③

④

⑤

4. 甲方承诺：注重发挥乙方作用；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、科研条件、生活条件和安全保障，并为乙方提供食宿费、交通费、劳务费等服务报酬（合计金额：××元）。

5. 乙方承诺：积极协助甲方完成合作任务，累计到甲方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30天；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，遵守甲方有关规章制度，遵守与甲方达成的保密协议、知识产权协议等。

6. 丙方承诺：积极支持乙方为甲方服务；丙方保留乙方的人事及工资关系，并保证乙方兼职期间享有丙方在职人员同等权利和同等待遇等；乙方考核合格视同完成丙方相关工作量。

7. 甲、乙、丙三方接受中共江苏省委人才办、江苏省科技厅、江苏省教育厅对组织实施科技副总选派工作的业务指导。

8. 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、丙三方协商解决。本协议一式五份，甲、乙、丙三方各一份，报送江苏省科技厅两份。

9. 本协议有效期为：2025年×月×日至2027年×月×日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乙方（本人签名）

丙方（盖章）

2025年×月×日

2025年×月×日

2025年×月×日

附件6

2025年江苏省科技副总推荐表

报送单位： × × × 科技局（公章） × × × 人才办（公章）

序号	人才姓名	派出单位	合作企业	备注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
13				
14				
15				
...				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

2025年3月21日印发
